附表1

|  |  |  |  |
| --- | --- | --- | --- |
| 项目顺序编号： | 自动填充 | 大厅受理编号： |  |
| 所属产业： | 自动填充 | 所属处室： | 自动填充 |
| 申请计划类别： | 自动填充 | 申请项目类别： | 自动填充 |

**深圳市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技术改造奖励项目申请书**

**（仅供参考，以资金申报系统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必填（100字） | | | |
| **申报资助金额（万元）** | 必填（根据项目投入金额\*相应资助比例手动填报，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向下取整） | | | |
| **申请单位：** | 必填 自动填充 | | | **（盖章）** |
| **单位地址：** | 必填 自动填充 | | | |
| **项目负责人：** | 必填（100字） | **移动电话：** | 必填 | |
| **项目联系人：** | （不可与项目负责人一样）（100字） | **移动电话：** | （不可与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一样）（11位数） | |
| **财务负责人：** | 必填（100字） | **移动电话：** | 必填（11位数） | |
| **电子邮箱：** | 必填（50字，数字、字母、特殊符号） | **传 真：** | 必填（数字，50字） | |
| **单位网址：** | 必填（100字） | **申请日期：** | 必填（自动生成） | |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

二〇二〇年

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遵守《深圳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府规〔2018〕12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并自愿作出以下声明：

1、本单位对本申请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并与上报市统计部门数据口径一致。如有虚假，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单位承诺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发生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3、申请书中内容将作为项目评审和审计依据，本单位同意将本申请材料向依法审核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公开，对依法审核或者评审过程中公开的信息，由审核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承担保密义务，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免予承担责任。

4、本单位承诺不存在已获国家、省、市专项资金扶持的项目验收不合格未满3年或项目逾期未申请验收达1年以上，所申报项目无下列情形之一：（1）知识产权争议；（2）同一投入已获得政府投资或市级财政性专项资金扶持或奖励；（3）同一投入在市级政府资金中多头申报（政策允许的除外）。

5、本单位不存在被国家、省、市各相关部门列为联合惩戒对象情况，如因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执行导致财政扶持资金被扣划、冻结的，本单位有义务申请撤销项目将财政扶持资金全额退还市财政。

6、本单位承诺配合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项目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工作。

7、本申请材料仅为申请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专项资金扶持计划项目制作并已自行备份，不再要求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予以退还。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委托人）签字：

办公电话：

签字日期：

(需加盖申请单位公章，被委托人签字的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必填 自动填充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必填 自动填充 | | | |
| 注册时间 | 必填 自动填充 | 注册所在区 | | 必填 自动填充 |
| 生产经营范围 | 必填 自动填充 | | | |
| 基本账户开户行 | XXX银行（选择，不受限制）XXX分行（选择）XXX支行（手动输，必填） | 开户账号 | 最多19位数 | |
| 法定代表人 | 必填 | 移动电话 | 必填 | |
| 单位联系人 | 必填 | 移动电话 | 必填 | |
| 项目单位和资质简介（必填）（2000字） | | | | |
| 1.概述项目单位的注册资本、主营业务、经营年限、发展历程、经营规模、财务状况、行业地位、现有生产能力、建设本项目的优势等内容。  2.单位专业资质情况。（说明所生产的疫情防控物资是否需要凭许可证/资质生产，及对应的生产许可资助取得情况，填写的资质需在附件上传对应的资质证明文件） | |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必填 | | |
| 项目建设地址 | 必填 | | |
| 项目建设期 | 必填 | 项目建设所在区 | 必填（设置标准项） |
| 项目类型  （必填,需备注具体情况） | □1.扩产 示例：原有生产企业扩能改造  □2.转产 示例：原为生产XX企业/或原为研发型企业  □3.新建 示例：新建生产企业、厂房 | | |
| 产品类型  （必填,如选2或3，需备注对应的防疫物资名称） | □1.防疫物资  □2.生产防疫物资所需要的配套原料 物资名称：  □3.生产防疫物资所需的配套元器件 物资名称： | | |
| 产品名称（如有多个产品，可新增行） | 必填 | 产品用途 | 必填（限50字以内） |
| 产品所执行的标准或技术要求 | 必填（限100字以内） | 是否需许可经营 | 是/否 (选是的需填写相应的资质文件名称，必填) |
| 资质名称 | 设置可添加多个（填写的资质需在附件“生产资质文件”上传对应的证明文件） | 资质编号 | 对应资质名称设置可添加多个 |
| 项目申报总投入（万元） | 必填 （=A1+A2+A3，且与项目投入明细表中申报合计金额一致，注意单位由元调整为万元） | | |
| 其中符合奖励比例为80%的投入（万元） | A1 | | |
| 对应投入新购置设备每小时设计产能 | 数量/单位 | 新增或转产产能 | 数量/单位 |
| 其中参与国家省市区政府物资调配或收储数量 | 数量/单位 | 首次达到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为时间节点 | X年X月X日（设置2020年1月10日至4月20日可选） |
| 其中符合奖励比例为50%的投入（万元） | A2 | | |
| 对应投入新购置设备每小时设计产能 | 数量/单位 | 新增或转产产能 | 数量/单位 |
| 其中参与国家省市区政府物资调配或收储数量 | 数量/单位 | 首次达到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为时间节点 | X年X月X日（设置2020年1月10日至4月20日可选） |
| 其中符合奖励比例为40%的投入（万元） | A3 | | |
| 对应投入新购置设备每小时设计产能 | 数量/单位 | 新增或转产产能 | 数量/单位 |
| 其中参与国家省市区政府物资调配或收储数量 | 数量/单位 | 首次达到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为时间节点 | X年X月X日（设置2020年1月10日至4月20日可选） |

三、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和参与调配或收储情况简介（必填）（2000字）

|  |
| --- |
| 示例：  项目总共投资XX万元，改建/利用原有/新建场地（或洁净车间）XX平方米，购置XXXX、XXXX等设备XX台（套），建成XXX（物资产品名称）产线XX条，实现XX（物资产品名称）日产量XXX。其中，投资XX万元，建成XXX（物资产品名称）产线XX条，实现XX（物资产品名称）新增或转产产能XXX，在X年X月X日纳入调配或收储产品占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纳入调配或收储产品数量XX；其中，投资XX万元，建成XXX（物资产品名称）产线XX条，实现XX（物资产品名称）新增或转产产能XXX，在X年X月X日纳入调配或收储产品占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纳入调配或收储产品数量XX；其中，投资XX万元，建成XXX（物资产品名称）产线XX条，实现XX（物资产品名称）新增或转产产能XXX，在X年X月X日纳入调配或收储产品占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纳入调配或收储产品数量Xx（纳入调配或收储产品占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有多个时间点的，需分开说明在1月10日至2月7日、2月8日至2月20日间、在2月21日至4月20日间纳入调配或收储的产品占新增或转产产能50%的具体时间点及对应的设备投入情况）。项目位于深圳市XXX区XX街道XX路XX。 |

四、本申请所附材料清单

|  |  |
| --- | --- |
| 序号 | 附件名称 |
| 1 |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必填） |
| 2 | **项目投入明细表**（按模板要求填写，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具体发票、付款凭证、合同等佐证纸质材料无需提交窗口受理，留待审计环节核对）（必填） |
| 3 | **生产资质文件**（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无需许可经营的提供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需要许可证经营的提供相应的生产许可证明，如医疗器械产品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疫情应急产品生产等医疗器械备案凭证等）（必填） |
| 4 | **产品检测报告等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必填） |
| 5 | **参与政府调拨或收储的证明文件和对应的产品出货明细（**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必填） |
| 6 | **新增或转产产能情况说明**（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必填） |
| 7 | **纳入调配或收储的合格产品首次达到新增或转产产能50%以上时间节点的说明材料**（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必填） |
| 其他补充说明 | |
|  | |